

笔随心动

# 建设工地里的江南

○王珍

车在山道边疾驶,一路是起伏的山峦和零零散散的村落。青翠的竹林、郁郁葱葱的苗木、秋色斑斓的田野,稻草秸秆扎成一小垛一小垛晾在刚刚收割完的稻田里,远处的柿树上,残留着几颗火红的柿子……大致相似的场景重复切换着掠过车窗,视觉由最初的惊喜渐渐地变得些许审美疲劳。

如果不是一组素雅明朗、粉墙黛瓦的马头墙建筑擦亮了目光,也许我永远都不会知道在兰溪市马涧镇有一个澄宅口村。

穿过小桥流水,一重重层次分明马头墙,仿若企盼着

少小离家的游子回归的家园。错落有致的青瓦下,素白灰粉的墙面,辉映着纤纤竹影,多彩的格桑花开着恣意烂漫。

2017年10月26日黄昏,走进这个美丽的建筑群,恍若走在唐朝白居易的《井底引银瓶》诗中:“妾弄青梅凭短墙,君骑白马傍垂杨。墙头马上遥相顾,一见知君即断肠。”

惊艳之外,我的脑子里画满了惊讶的问号:这就是令人羡慕的新农村?似乎又多了几分现代、时尚的都会气质;是城市里珍稀的江南院落?分明又在乡野山坳之中。莫

非是误入了元杂曲言情剧的影视拍摄地?

听我时不时地嘟囔、惊叹,《交通旅游导报》文化传媒中心副主任张帆,热心地为我指点迷津——这是浙江交工集团建金高速项目驻地。这些建筑风格优雅别致、布局匠心独运、功能齐全充满着人文关怀的房舍、球场、菜园,等工程结束后都将留给当地的村民做养老院。

一个临时的驻地,却丝毫没有临时将就、敷衍的蛛丝马迹。

那里的一棵树都不是随意种下的,从精选树种的用

心,到种植高低错落的讲究,比专业的园林设计更多了些许情怀;那里的每一道墙上的墙绘都是一个或者多个经典的原创故事,即使没有任何解说词,悉心体会,也不难领悟到那一笔一画中所蕴含的独特的思想火花和积极向上的人生信仰;那里的办公室、会议室、宿舍、食堂、书吧、操场、快递投放处……每一个细节都精雕细琢,完全是一个安居乐业的温馨家园,也必将成为交工人一个后天的故乡。

能把一个工程的临时驻地建造得如此精细,更毋庸置疑需经得起时间考验的路、桥

建造质量!

确实,交工人有的不仅仅是穿山越水、勇往直前的豪迈气概,还有细致入微、充满人情味的柔情才华。想起英国诗人西格夫·萨松《于我,过去、现在以及未来》中的经典诗句:“心有猛虎,细嗅蔷薇。”

不管被告了多少次,这只是路桥建造人的一个工地,但身在其中的我依然认为,这就是我“梦里寻她千百度”的江南,是吴冠中画里清新、精致的江南!只是从此以后,除了画里江南、诗里江南、梦里江南、水里江南之外,我的记忆里又多了一个工地里的江南。

情景交融

## 一行白鹭上青天

○姚崎锋

蓝天青山倒影在水面,阳光撒下满塘的金子,围垦是大地上的田字方格,随意搭建的小屋点缀其间。有人执一长竿行走在田埂上,或投食或查看或在河道上抛下一个地笼,悄无声息,远远近近。几只白色的精灵在翻飞起落,有些便停憩在芦苇荡或萋萋草田间。

不远处,海岸线伫立的船厂龙门吊高大巍耸,一高一低形成视觉上的美感。此时,置身其间,你的脚步就会自觉地停顿下来,内心就会莫名的安静。

这是一片家乡海边的养殖塘。当地人则称这里叫小芦畈。我自以为是,视线里一大片的芦苇成全了这个地名。儿时记忆里的小芦畈,那些熟悉的画面历历在目。我小学的时候,伯父家在这一片区域内养殖群鸭。芦苇荡里水沟纵横,放养的鸭子每日穿行其间,活食吃得欢畅,产蛋量高成色好,蛋黄黏稠鲜红的。伯父家也因此成了80年代中后期农村为数不多的“万元户”。每到暑假,便是我最快乐的时候,在芦苇荡里,我成了自由自在的孩子,随便围住一段水沟,泼干水,收获各种的生物,这里盛产黑鱼、鲫鱼、河虾、泥鳅、黄鳝、洋鱼、乌龟、鳖等。那几年的暑假,是我野味吃的最多的黄金时代。当然也经常碰到水蛇,吓得我们远远逃避。芦苇荡里也经常会发现水鸟的窝,有时是几只蛋,有时是雏鸟。印象中,最多的是野鸭,扑棱棱惊起一群,在低空盘旋了一圈,便又落了下来。

秋天里,高过人的芦花便转白了,还有一种叫水蜡烛的芦棒,一片片地插在芦苇荡里。一开始是青绿的,后来便慢慢转成了暗黄色,到了深秋,芦花和芦席

便飞扬起来。芦苇荡里便成了飞翔的天地,它们轻盈而细巧,像一个个小小的梦幻在飘飞。有人隐现其间在忙着采芦棒,它们是枕蕊或被蕊的上佳原料。这个时候,秋色正浓,秋意正浓,青黄红白编织成了一个多彩的世界。

不可否认,芦苇荡也经历过一段无人问津的阵痛期,荒草丛生,水道淤积堵塞,海岸线的工业蓬勃发展起来之后,这片区域成了藏污纳垢之地。令人欣慰的是,这一块宝地最终发出了它的光亮。河道修缮畅通了,淡水与海水各司其职。一大片的养殖塘改造成功,海水可以自由进出。河道边多年的白鹅养殖场搬离了,之前的脏乱臭不见了,三五成群的人在洁净的河道里垂钓,不时有鱼儿上钩。最为难得的是,这里除了养殖塘外,还留着一大片的湿地,我见到了快消失的水牛在自由地吃草,成群的白鹭自由地起落。

很多时候,我们因生活的琐碎心情浮躁,总是来去匆匆,不再留意身边的风景,也可能时常感叹现代工业的自然破坏力,因而失去了发现的兴致。事实上,自然只是悄悄变幻着它的模样而已,如果你愿意静下心来,每一个角度都可能呈现美丽的风景。

站在公路边上,一边是现代工业的繁忙热闹,一边是田园牧歌式的悠闲,让我突然间有了一种甜蜜的多愁,脑海里便跳出习总书记的话: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我的心莫名地跃动起来,一路奔过田埂,朝着那片区域叫唤,顿时一行白鹭上青天,不远的青山下是几间低矮的老屋,构成一幅美丽的乡野画面。

思绪点滴

## 只是看了一眼

○程应峰

一位女工下班回家,街上空空荡荡,偶尔有车辆驶过。她忽然发现,路边有一男子朝自己看,这一发现,让她禁不住心里发毛。她暗自寻思:“他是不是坏人?会不会抢劫?甚至……”她不敢往下想,赶紧打电话给好友,以缓解紧张的心绪,也同时壮壮胆。

就在她打电话的那一刹那,那男子冲了过来,打了她一耳光,抢走了她的手包……

案发后,男子交代说:“我一直找不到工作,心情郁闷,那晚与哥们儿们一起喝了点酒,在深夜的大街上乱逛,觉得前途一片渺茫。忽见一女人在朝自己看,好像很惊慌,她不是拿我当坏人了么?更过分的是,她还拿出手机拨号,她是在报警吗?想到这些,我火气就来了,既然你把我当坏人,我就做个坏人算了。看她手上有包,想想自己身无分文,我冲过去打了她一耳光,抢了她手上的包……”

包里只有区区几十元,男子被判了刑。若是他不多看她一眼,她不多看他一眼,也许,情形就不是这样。

当然,也只有看了一眼,却在心中再也无法放下的。王菲在《传奇》中就再现过这样一情形:“只因为在人群中多看了一眼,再也无法忘掉你的容颜,梦想着偶然能有一天再相见,从此我开始孤单地思念。想你时你在天边,想你时你在眼前,想你时你在脑海,想你时你在心田。宁愿相信我们前世有约,今生的爱情故事不会再改变,宁愿用这一生等你发现,我一直在你身旁,从未走远。”

这是一种多么痴情的迷恋。那一眼,就是前生的一个情劫,需要一个人用今生的等待来还。这种孤单的等待,让生命变得耐人寻味,多姿多彩。

仓央嘉措写过一首诗,这首诗题为《我只看了你一眼,这一眼叫永远》,他在诗中这样写道:“别人有一片草原,容不下一个我,你只用一根草,就拴住了我。这一眼叫永远。别人有一座宫殿,留不住一个你,我只看了你一眼,就拴住了你。这一眼叫永远。”

仓央嘉措的一眼,在心底荡起的,是无尽的涟漪。这涟漪充满甜柔,意味久远,温情脉脉,醉人心魂,足以融化一个人积聚在心头的冰雪。

只是看了一眼,这一眼,可能是一见钟情,锁定一生的幸福;可能是一丝鼓励,给人生一个转折;也可能是因为有所疑虑,于无形之中,就点燃了个恶念。

同样只是看了一眼,有的看出了割舍不下的爱意,有的看出了无法躲避的祸端。



秋意浓

郭建生 摄

闲情逸致

## 拼音之乐

○沈志荣

心底里老存疑“天下第一感”,咱的国语为啥就这般难?瞧,念了二十来年书的中文硕士、中文博士,照样仍会时不时地碰上几个生僻字,冷不丁地噎住一家伙。古往今来方块汉字浩瀚如苍穹繁星,竟夹杂着那么多的古体字、多音字、自撰字等。哎,莫非老祖宗存心难煞咱后辈人么?

当年身处逆境,斗室高窗,只让读《毛选》四卷和工具书。日复一日,我硬是把两本厚厚的《辞海》和《新华字典》翻读得滚瓜烂熟。我弄懂了传统注音法的“反切”:用两个字合成另一个字的音(即上字取声,下字取韵和调)。多亏有了汉语拼音新法,它像一个神奇的魔方,将繁杂的汉字简捷地化成不多

的数个声母、韵母和四声,使我深切地悟到拼音字母标准化“与国际接轨”的乐趣。

汉字既具有形的书写美,又具无形的韵律美。我偏爱用充满民间智慧的“绕口令”来对学龄前的独生子女进行“家教”,让她念:“高高山上一根藤,藤条上面挂铜铃,风吹藤动铜铃动,风停藤停铜铃停。”“天上有个日头,地上有块石头,嘴里有根舌头”等。孩子一学就会,兴趣盎然,我也品尝到了“寓教于乐”的愉悦。

最难忘是上夜大时的那堂《现代汉语》课,矮胖的老先生身穿中山装,一副挺“国粹”的派头。他晃着那颗“只长知识不长毛”的脑袋,在黑板上抄写出一篇题为《施氏食狮史》的怪

文:“石室诗士施氏嗜狮,誓食十狮。氏时时适市视狮,十时氏适市,适十狮适市。是时氏视是十狮,恃十狮矢势使是十狮逝世。氏拾是十狮尸适石室。石室湿,氏使诗拭拭石室。石室拭,氏始食是十狮。食时,始识是十硕狮尸,实十硕石狮尸。是时,氏始识是事实,试释是事。”抄毕,他笑眯眯地说:“现征求拼音专家,请将此文准确无误地译成拼音文字,读读看。”于是,课堂上发出一片“丝丝”的状若吹气之声,读着读着,大家全笑了,笑得那样灿烂。

由汉字之“感”化作拼音之美,实属赏心悦目的一大快事,然“独乐乐”不如“众乐乐”哩。故撰文记之。

真情流淌

## 母爱的补丁

○卢江良

进入秋季,天变凉了,我从衣柜里翻出一双厚袜子,发现有一只的袜尖处补着一块补丁。虽然,那块补丁补在内层,并且补得很周密,穿在脚上根本看不出来,但终究是一块补丁。我刚要把它扔掉,但转念一想,还是忍住了。

那补丁,是母亲补的。

在今年春节前,因为帮我们带小孩,母亲一直跟我们住一起。在这整整的8年里,她除了接送小孩、买菜做饭、干家务,余下的时间就是替我们缝缝补补。而对于后者,我们对她颇有微词,是呀,都什么年代了,还缝缝补补!

然而,母亲不这么想,在她的意识里,衣服要是破了,首先想到的就是缝补。当然,她也清楚生活条件改善了,不能让人觉得咱家寒酸,

于是将缝补的对象,局限于外人瞧不见的,比如:袜子、短裤、背心、床单等。

记得,她的这种惯性做法,还让我“丢人现眼”过。有一次,我应邀去外地参加一个活动,主办方安排我们住双人间,跟我同室的是一个陌生人。到了晚上,我先去洗澡,洗好光着上身出来,发现对面床上的他,异样地瞅着我的下半身。

挨到那人进去洗澡,我回想着他怪异的眼神,赶紧上上下下检查全身,猛然发现自己穿反了短裤,臀部处露出一大块补丁!想必那人觉得我穷得不行,都这个年代了,竟然还穿着有补丁的衣服。当即,我对母亲产生了一股怨气。

也真凑巧了,那次,我出

差回到家,发现母亲正坐在床沿,不断用手拧着脖颈,一副痛不堪言的样子。我见状,问:“又颈椎痛了?”母亲说:“嗯。”我又问:“又补衣服了吧?”母亲如实回答:“我看你的几双袜子……”

未等母亲把话说完,原本遗忘的“补丁事件”,开始在脑海里翻滚,我不由地发火了:“你的颈椎痛也是自找的!衣服破了扔掉就是,还去补它干吗?”母亲听了,愣了一下,显然不高兴了,说:“你小时候,我补怎么不说了?”

我顿时语塞了。在我孩提时,由于家在偏僻农村,父母要抚养我姐弟仨,经济压力大,生活困苦,我们穿的衣服,两三年才换一次新的,几乎每件都有补丁。在我的印象中,很多个夜晚,从睡梦里醒来,

母亲尚在缝缝补补。

母亲见我作声,补充了一句:“你们三姐弟,哪个没穿过我补过的衣服,现在大了忘记了?”我嘟囔道:“那是以前,现在生活条件不同了。”母亲说:“不同了,就不用节约了?这么厚的袜子,只是脚尖顶破了,补一下还能穿很长时间。”

我没有接母亲的话,讲述了“补丁事件”。母亲沉默了一会,说:“看到这么好的袜子、裤子,只破了很小的一个洞,我可扔不下手。你们觉得补过了,不想穿了,自己扔掉就行了。”我说:“那你以后不要再补了。”母亲说:“我已补惯了。”

之后,我和妻子发现破的衣服,就直接扔进垃圾桶,可事后总被母亲发现,她就从垃

圾桶里提出那些衣服,惋惜地说:“这么好的衣服就不要了,要是以前,补一补还能穿好几年。”而对那些来不及被我们扔掉的破衣服,她还是一如既往地缝补。

面对母亲缝补过的衣服,我总会产生这样一种心理:不是很情愿穿,但终究舍不得扔,毕竟里面凝聚着母亲的汗水,我常常这样劝慰自己:既然母亲已补好了,那就先穿着吧,等下次破了,再扔掉它不迟。

就这样,直到现在,我穿的衣服中,有些还是母亲补过的,包括文章开头提到的那双袜子。不过,在写这篇文章的时候,我突然对母亲的缝补,有了更深一层的领悟:它也许不只是一种节俭,更多的是母爱的延续吧!

凡人凡事

## 外婆的干张包

○钟茜

在我小的时候,外公就去世了。外婆便搬来与我们一同住,而我们一家也因此被外婆养刁了嘴。

外婆在我心中是厨神般的存在。不罕见的鸡汤,却能做出与众不同的鲜美。一道道看似平凡家常菜,就这样带领我们全家奔向肥胖。而让我百吃不厌的,是外婆的干张包。

干张包,顾名思义,一张干张,里面包些黄花草菜、香菇、笋丝之类,再放到油里炸一炸。外婆的干张包也是如此,却能通过控制火候之类做出别样的风味。

小时候放学早,便能在父母到家之前先回到家。若是桌上放了一盘干张包,恐怕是没心思做作业了。黄灿灿的一座小山,散发着淡淡笋丝与香菇的清香。趁着外婆做菜时不留神,我便偷偷地去拎一个,急不可耐地塞进嘴里。皮子煎得不焦不软,口感松实正好。一口咬下去,汁水滑进嘴里,抚过口腔,满足了每一个味蕾。香菇的滑腻感、笋丝的充实感与豆腐干的鲜美不断交织着,让人舍不得吞下。待外婆端下一盘菜时,小山已去一半。

享受着外婆的干张包,愉快地度过了一个童年。正当我将一切当成习惯时,外婆却回了老家。

没有外婆的日子是难熬的,但时间终能痊愈一切。渐渐地,我也习惯了别人的菜,但外面的干张包,

终究没有外婆的味道。于是我便不再吃干张包。

突然有一天,我如往常一般回到家,却看到了饭桌上的干张包。金灿灿的,熟悉的颜色,熟悉的样式。我的心剧烈地跳动着,面上却很平静,害怕只是空欢喜一场。我僵在原地,外婆手里正拿着一包盐,便用它拦着我对着我笑。“外婆!”我大喊一声。“哎!”对视而笑。

生活多么美妙,一切都回到了原样。我恣意地享受着一切。

妈妈老想学做干张包,结果不是包多了就是包少了,一炸全都散了,最后竟想用线绑住。外婆嘿嘿一笑,说要干张包缝缝向下放入热油中,这样它就会自动粘牢了,咬下去的时候都散不了。妈妈一试,果然有效。

时光如白驹过隙,转眼间,我已经是一名高中生了。正当我为自己的成长欢喜时,外婆也在逐渐苍老。不知何时起,她的稳步中带着几分蹒跚,她做菜会少放盐、做饭会多放水。我常常惶恐不安,害怕某一天吃的干张包会是最后一个,开始便是整夜无眠。外婆开始频繁地上医院,每天吃药,偶尔会自言自语,絮絮叨叨地说自己老了。不变的,是干张包的味道。

有时候,我会傻傻地想,要是我变成海龟,那该有多好。虽然没有了干张包,但是外婆就能一直一直陪着我们了。